

证券简称：天顺风能

证券代码：002531

公告编号：2014-051

天顺风能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天顺风能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严俊旭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14 年 6 月 6 日通过专人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3 兆瓦及以上海上风电塔架建设项目”、“2.5 兆瓦及以上风电塔架技改项目”及“研发中心项目”已基本完成建设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节约公司财务成本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（含利息收入）8,362.26 万元（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6.82%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。

公司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，同时公司承诺：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，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顺风能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6 月 17 日